

埇商〔2020〕11号

关于成立加强新冠肺炎疫情科学防控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帮扶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

按照安徽省商务厅《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科学防控推进企业复工复产促进商务经济稳定发展的通知》（皖商明电〔2020〕21号）和《关于有序复工分批保障公共服务的通知》（埇疫指秘〔2020〕23号）文件精神，为有序推进商贸企业复工复产，着力促消费、稳外贸、稳外资，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总体战。经研究，决定成立埇桥区商务局加强新冠肺炎疫情科学防控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帮扶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其人员组成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武芳芳

副组长：潘玲玲 刘子杰

成员：孙志华 宁波 单宏 王松玲 周清华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潘玲玲兼任办公室主任，宁波、王松玲、杨晓波、李艳、屈雨为办公室成员。办公室辖6个专项工作组和1个督查指导组，即政策帮扶复工复产小组、商贸企业复工复产小组、重点电商企业复工复产小组、外贸企业复工复产小组、外资企业复工复产小组、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复工复产小组、限上商贸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督查指导组，分别相应负责商贸企业复工复产推进工作和疫情防控措施的督查。

二、职责分工

1.政策帮扶复工复产组。宣传各级政策扶持措施，推进商贸企业有序复工复产。梳理国家、省、市、区相关政策措施，切实抓好政策宣传，指导和帮助企业用足用好财税、金融、用工、稳岗等各级、各类帮扶纾困政策，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影响。加快兑现2019年省、市、区商务促进政策及应对疫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

组长：潘玲玲

成员：孙志华 宁波 王松玲 单宏 周清华 彭梦园

2.商贸企业复工复产组。按照省政府关于分区分级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护措施，在落实“一责两案”

“四看”“五有”“六个到位”的前提下，积极有序组织批发、零售、生活服务业等企业复工复产。

组长：刘子杰

成员：宁 波 王松玲

3.重点电商企业复工复产组。支持生活保供类电商快递和外卖平台企业正常运行，按照省政府关于分区分级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严格落实疫情防护措施，在落实“一责两案”“五有”“六个到位”的前提下，积极有序组织重点电商企业复工复产。

组长：潘玲玲

成员：彭梦园 孙 嫚 屈 雨

4.外贸企业复工复产组。推动外贸企业抓紧复工复产，重点引导年进出口额500万美元(含500万美元)以上外贸企业增强战胜疫情、稳定外贸的预期和信心，确保联系不中断、洽谈不停顿、客户不丢失，着力稳客户、稳订单、稳货源、稳市场，抢抓疫情后国际需求反弹机遇。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帮助和协调解决外贸企业在复工、招工、融资、通关、物流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

组长：潘玲玲

成员：单 宏 王 申

5.外资企业复工复产组。帮助外资企业做好复工前各项准备

工作，重点指导投资额 1000 万美元（含 1000 万美元）以上重点外资企业做好疫情防控，及时协调解决企业在防疫物资、物流运输、人员返岗等方面遇到的困难。

组长：潘玲玲

成员：周清华

6.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复工复产组。在满足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加大新投资项目开工力度，积极推进再建项目复工。督促落实好“一责两案”“五有”“六到位”。

组长：刘子杰

成员：王松玲 孙 嫚

7.限上商贸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督查督导组。负责督查复工复产限上商贸企业疫情防控措施的落实，督查指导复工复产企业严格落实“一责两案”“四看”“五有”“六到位”等疫情防控措施。分成三个督查小组，分别负责督查范围内的限上商贸企业的疫情防控措施的落实。

第一组：刘子杰 朱赛赛 李志豪

督查范围：各乡镇、埇桥区经济开发区、现代农业示范园

第二组：潘玲玲 曹永杰 孙 嫚 马服兵

督查范围：汴河街道、北关街道、埇桥街道、西关街道、三八街道

第三组：马公勤 王松玲 宁 波 周清华 王友泽

督查范围： 城东街道、循环经济园、绿色家居产业园、
南关街道、东关街道、道东街道、沱河街道、三里湾街道

附件：疫情防控“一责两案、四看、五有、六到位”
内容

埭桥区商务局
2020年2月26日